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特殊培养项目

**一、培养目标**

通过培养，使培养对象的职业精神与教育理念、人文情怀与科学精神、教学艺术与实践能力、知识素养与创新水平均获得显著提升，最终形成富有特色而又成熟的、学生乐于接受的教学艺术风格，为其成长为高等学校教学名师乃至大师奠定坚实的基础，为我省高校打造一支高水平青年教学领军人才队伍，促进高等教育质量全面持续提高。

**二、项目任务**

2014年，在全省本科高校精心遴选50名具有优异发展潜质的优秀中青年教师进行培养，确保达成培养目标。

聘请省内外、国内外高水平教学名师及专家组成导师团队，将国内名师跟班观摩研究、国外名校考察学习、教学改革课题研究、社会调查与在岗实践探索相结合，名师讲坛与学员讲座相结合实施培养。每一届的培养周期为3年。

**三、实施办法**

**（一）培养对象遴选办法**

1.遴选条件。云南省本科高等院校的在职专任教师。年龄在40周岁以下（1973年12月31日以后出生），高等学校教龄在5年以上（不含5年），主要岗位为教学岗位。热爱教育事业，师德高尚。学校优秀骨干教师或学科带头人，教学业绩突出，有较高水平的教学研究及科学研究成果，学科知识宽厚。前述各项条件须同时具备。

2.遴选程序。符合上述条件的教师，自愿向所在学校提出申请，填写《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特殊培养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。各高等学校根据遴选条件进行初审，按照分配名额向省教育厅择优推荐，填写《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特殊培养项目人选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推荐人选须在本校公示一周。省教育厅对各高等学校推荐人选进行终审。终审合格者，由省教育厅批准为培养对象。

3.推荐名额。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的高校限报3人，公办本专科高校限报2人，民办高校限报1人。

4.申报材料及要求。《申报表》、《汇总表》、申报学校公文，纸质各1份，于2014年4月30日前报送省教育厅高教处。同时发送有关电子文档至联系人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通知及有关电子表格可在“云南省高等教育信息网”下载。

5.承担项目培训的高校，负责登陆云南省质量工程申报评审系统（http://www.ynce.net/sp/account/login.aspx），根据项目要求在线完成有关材料的提交工作。

**（二）培养办法**

1.各有关高等学校是本校培养对象培养工作的实施主体，校长是第一责任人。学校须有专门的机构和人员负责此项工作。

2.承担培养工作的高校，要根据教育厅规定的培养目标要求，结合学科特点，为每一个培养对象制定具有其自身适应性的培养方案。该方案须于培养对象名单公布后2个月内上报教育厅。

3.承担培养工作的高校，须严格按照培养方案，精心组织实施培养工作，做好各个工作环节的痕迹记录与管理工作。如若中途调整培养方案，须报教育厅备案。要深入研究培养工作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问题，认真总结经验教训，每年向教育厅提交一份培养工作进展情况报告。

4.教育厅对培养对象实行全程动态管理，每年开展培养工作检查，通报各有关高校培养工作进展情况。对培养工作实施不力、存在问题较多的单位，提出定期整改要求。

5.培养工作结束，教育厅依据培养目标要求，组织开展验收。验收合格者，授予“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”称号。不合格者，追回培养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和高校进行通报批评。

6. 入选学员在项目培养期间外出跟班观摩、考察学习、社会（企业）实践及调查，视同在岗工作，其所应享有的一切待遇不变。

7. 教育厅对每名培养对象给予一次性培养经费补助，各项目单位要制定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，做到专款专用。

联系人：王文婷（高教处） 曾煜（云南省教师发展中心）

联系电话：0871-65123921 0871-65368814

电子邮箱：zengyu71@sina.com

**附件：**

1．《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特殊培养项目申报表》

2．《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特殊培养项目人选推荐汇总表》

附件1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编 号 |  |

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特殊培养项目

申报表

**姓 名**

**专 业**

**所 属 一级学科**

**学 校**

**填 表 日 期**

**云南教育厅制**

填 表 说 明

1. 本表用钢笔填写或打印，要求字迹清楚、端正，内容翔实、准确。

2. 封面编号由云南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统一编写。

3. 申请人所填内容，由所在学校负责审核。

4. 所填论文或专著须已在正式刊物上刊出或正式出版，截止时间是2013年12月31日。

5. 教学手段是指网络、多媒体课件、幻灯、投影等，应用情况是指使用频率及熟练程度。

6. 人才培养情况，指教师所培养学生的成才情况及教师由此获得的相关荣誉与奖励。

7.承担社会服务工作，指基于教学及相关学术研究，承担政府及各级各类企事业单位的专业服务工作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2寸免冠标准照片 |
| 年 龄 |  | 民 族 |  |
| 学历及学位 |  | 所在院系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行政职务 |  |
| 高教教龄 |  | 所教专业 |  |
| 通信地址 |  | 邮政编码 |  |
| 固定电话 |  | 移动电话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主要学习、工作经历 |
| 起止时间 | 学习/工作单位 | 所学专业/所从事学科领域和担任的行政职务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二、教学工作情况

1. 主讲课程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起止时间 | 本人本校实际课堂教学学时 | 授课班级 | 总人数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2. 其它教学环节

|  |
| --- |
| （含指导学生实习、课程设计、毕业论文、毕业设计等） |

3.教学手段开发、应用情况

|  |
| --- |
|  |

4. 教学内容更新和教学方法改革情况

|  |
| --- |
|  |

5. 承担重要教学改革项目情况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项目来源 | 经费（万元） | 主持/参加 | 起止日期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6. 主要教学改革与研究论文、专著及自编、主编教材情况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论文题目、专著名称/教材名称 | 期刊名称、卷次/出版社 | 时 间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7.教学获奖、成果推广应用及同行评价情况

|  |
| --- |
| （教学获奖的须附获奖证书复印件，并加盖单位公章，注明本人排名及时间、推广应用范围。） |

8.学术研究及获奖情况

|  |
| --- |
|  |

9.人才培养情况

|  |
| --- |
|  |

10.承担社会服务工作情况

|  |
| --- |
|  |

三、推荐、审批意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 校推 荐意 见 |  （公章） 　 年 月 日 |
| 教育厅审批意见 |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

**附件2**

云南省高等学校卓越青年教师培养人选推荐

汇总表

学 校： （公章）

联系人： 手机：

电子信箱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性别 | 年龄 | 民族 | 单位 | 职务 | 职称 | 学历 | 教龄 | 专业 | 手机 | 电子邮箱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请各校按学科汇总学员信息，制成EXCEL表格。